

# 2024年如东县第二季度大中专毕业生 初定职称申报通知

各有关单位，广大专业技术人员：

2024年度如东县第二季度大中专毕业生初定职称工作已开始，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按照《关于进一步明确我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初定工作的通知》（通职称办〔2023〕32号）执行。

## 二、登录方式（仅支持谷歌浏览器）

登录江苏人社网办大厅

<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

注册个人基本信息。注册成功后，依次选择个人办事—人事人才—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职称初定申报，进行申报。

## 三、需上传的材料（仅支持PDF格式）

### 1、学历学位信息：

毕业证书扫描件及《学信网电子注册备案表》（二维码有效期3个月以上）。说明：

（1）2001年以前毕业的，可在学信网申请《学历认证报告》，也可提供《毕业生学籍登记表》（可从本人档案里查找）；

（2）在职硕士学位只需要上传学位证书；

（3）国外学历上传教育部国外学历认证证明。

### 2、社保缴费证明：

（1）毕业后参加工作的社保证明（可佐证参加工作时间）；

(2) 截止申报日止，在南通市缴纳社保满三个月（登录网办大厅个人中心，打开“我的权益单”，点击下载《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

### 3、单位公示及结果报告证明：

(1) 《单位同意申报证明》（申报页面点击下载模板，加盖单位公章、签字后上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事业单位劳动合同制管理人员还须加盖主管局及劳务派遣单位公章）；

(2) 《个人承诺书》（申报页面点击下载模板，签字后上传）。

4、**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含事业单位劳动合同制管理人员）**须上传近三年年度考核备案表。

5、**劳务派遣人员**须提供实际工作单位的同意证明、三方协议（实际工作单位与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的代缴社保协议及申报人与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的合同）和第三方人力资源公司人力资源资质证书。

6、**总部在如东县的外地企业申报人员**，须提供单位隶属关系证明材料及本人缴纳社保证明。

7、教师、律师等有从业资格要求的上传相关**执业资格证书**。上传位置在“专业技术资格”栏目。

8、如申报人有行业准入资格、职业资格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也请一并上传。

## 四、其他注意事项

1、证书为电子证书，请选择清晰的证件照片。

2、工作总结撰写要求：不少于 800 字，应完整并如实反映本人任现职以来的专业技术工作经历、取得的专业工作业绩成果，并对所承担的课题或项目等详细说明本人在其中的地位和作用。

3、初定实行网上审核，不需要递交纸质佐证材料。待可以下载电子证书后，方为申报通过。申报人如需保存申报表，可在通过后，将申报表打印（A3 双面小册子）单位盖章后，至如东县职称办（如东县城东街道泰山路 16 号）盖章。

4、第二季度申报时间截止到 2024 年 6 月 20 日。

5、咨询电话：0513-84167425。

如东县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1 日